

热点关注：规划监督制度的悄然变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7/2021_2022__E7_83_AD_E7_82_B9_E5_85_B3_E6_c61_227882.htm 一纸城乡规划往往会决定一个地区未来数十年的发展走向，其编制、审批、调整等技术性问题往往并不难解决，然而在实践当中，规划的编制及管理部门却经常面临着“规划监督不到位”这一体制性难题：已经制定的规划是否得到严格的执行？执行规划时又会否因“长官意志”、“乱指挥”随意修改？新任领导对上届政府制定的规划擅自修改的行为由谁来监督？如何避免“一任领导一规划”现象的不断重演？当城市的经济发展和原定的空间布局发生碰撞的时候，如何维护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稳定性和延续性？这一系列问题已在我国城市发展战略中无法回避。在这种情况下，一套全新的独立规划监督体系应运而生规划督察员制。目前，这种制度正以其在四川省试点工作中取得的成功经验为基础，逐步推广到全国近20个省市。这些省派、部派的规划督察员具备专家级的规划知识，有崇高的责任心与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再加上垂直督察体制赋予的前所未有的督察空间，足以令他们在新的岗位上成为中国整肃规划的急先锋。从行政成本的角度来看，在规划督察员制度中无论是部派还是省派，均未为此单独设立一套行政体系，而是采取了与原有规划系统“嫁接”的方式。而且，无论是“到位不越位、监督不包办”还是“只摇头不点头”，这种独特的督察方式虽然让督察员不具备直接处理问题的权力，但却成为了上级主管部门不可或缺的“千里眼”和“顺风耳”，这样既避免了督察员干涉地方规划部门日常

工作的可能，又能加强规划的严肃性与法律性，避免了规划成为“封闭循环”的、“自产自销”的公共事务。在建设部及各省市的大力推广下，部派、省派规划督察员正以星星之火渐成燎原之势在中华大地上悄然掀起一场规划监督机制的变革，这项制度以一种全新的姿态登上了中国的督察舞台。各地方的规划督察员以其不懈的努力，在提高当地政府领导部门规划意识的同时，有效地促进了中央及各省市重大决策的有效落实，并使地方规划部门加强了合理编制、依法行政的工作意识，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公共利益。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